

# 國立台中教育大學人文學院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主任會議 會議紀錄

壹、時間：105 年 4 月 19 日（二）中午 12 時

貳、地點：行政大樓 A204 會議室

參、主席：魏炎順院長

記錄：潘虹吟

肆、出席者：詳如簽到表

伍、前次會議辦理情形：

## 人文學院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主任會議

| 案由                            | 決議   | 執行情形  | 列管情形   |
|-------------------------------|--|---|--------|
| 1 臨時動議一：有關 105 年度人文藝術季活動主題及方式 | 一、考量設計學生參與活動認證及獎勵制度，以鼓勵學生踴躍參與。<br>二、可整合各系特色及教師專長，於開幕前兩週舉辦跨學系活動，由各系學生共同參與，以提升活動能見度。 | 1. 2016 年人文藝術季開幕活動業於 105 年 3 月 15 日下午辦理完竣。<br>2. 有關參與活動認證及獎勵制度，規劃於明年實施。 | 建議解除列管 |

## 人文學院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主任會議

| 案由                             | 決議   | 執行情形                                    | 列管情形   |
|--------------------------------|--|---|--------|
| 1 案由一：有關初審本院 104 年度研究績優系所推薦代表案 | 104 年度本院推薦代表：研究優良獎依序為美術系、諮心系；最佳進步獎依序為語教系、諮心系。  | 業於會後將本院推薦名單送國研處彙辦。                      | 建議解除列管 |
| 2 案由二：本院 105 年人文藝術季主題          | 暫擬「創校 117，藝起同樂」  | 2016 年人文藝術季以「創校 117，藝起同樂」為宣傳主軸。         | 建議解除列管 |
| 3 案由三：本院 105 年度人文藝術季系列活動       | 一、本年度開幕活動時間定於 3 月 15 日 15:30 至 17:20 辦理，活動地點為勤樸樓一樓前方，活動流程初步規劃為師長致詞、各系學生表演、有獎徵答、摸彩。<br>二、請各系提供 3-5 分鐘的學生表演節目、3-5 題有獎徵答題目，並請於 3 月 2 日將表演學生節目名稱、學生聯絡方式、有獎徵答題目等相關資料送院辦彙整。<br>三、開幕當天請各系至少推派約 40 位學生參與活動。<br>四、如可節省搭設舞台相關費用，將酌予補助各系表演學生相關材料費用。 | 2016 年人文藝術季開幕活動業於 105 年 3 月 15 日下午辦理完竣。 | 建議解除列管 |

|   |   |   |   |        |
|---|---|---|---|--------|
|   |   | 五、各系於105年3至6月之活動，將可併入人文藝術季系列活動宣傳，學院將酌予補助活動費用，惟配合海報設計施作，請於3月2日前將活動名稱、時間、地點送院辦彙整。   |   |        |
| 4 | 案由四：本院是否成立「文化創意與文化政策」博士學位學程或「藝術、文學與社會」另類碩士學位學程案 | 請各系主任密切注意碩士生源減少之問題，並請提前因應。  | 依據105年2月23日105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委員會第2次會議決議，校長裁示「各院招生策略於學術主管會議中由各院提出報告」，招生策略將提本次會議討論。 | 繼續列管   |
| 5 | 臨時動議一：有關本校特殊優秀人才獎勵要點修正草案                        | 一、修正草案研究類第3目修正為「創作類小說、散文、詩集、劇本之正式出版，其核給績效點數2點」並移至展演類第4目。<br>二、修正草案展演類第4目刪除。<br>三、修正草案展演類第5目修正為受邀參與國外國際性詩歌節或文學會發表作品核給績效點數2點（如世界詩人大會）。<br>四、修正草案展演類第6目修正為擔任國外重要人文、社會科學學術會議專題演講者，核給績效點數2點。 | 業於會後將修正意見送國研處彙辦。  | 建議解除列管 |

## 陸、報告事項：

- 一、本校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2項規定，研擬本校人因性危害防止計畫草案如附件，將由總務處研擬問卷提供全校教師、職員查填，並彙送職業醫師判讀，如職業醫師依書面問卷研判工作狀態較可能影響健康，將進行實地訪視，如確有危害健康之情事，將請主管協助改善環境或調整工作內容。
- 二、本院聯合班會於105年5月3日下午15:30~17:20於求真樓音樂廳舉辦，邀請前英國貿易文化辦事處（BTCO）代表麥瑞禮先生，主講「外交官的多元文化趣題」。
- 三、本院將於105年5月19日12時於行政大樓A109會議室舉辦院務會議，預計邀請本市忠明高中張永宗校長蒞校進行招生交流。

案由一：有關本校 106 至 110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本院核心結構內容，提請 討論。

說明：

一、本校刻正積極撰寫 106 至 110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並已於 3 月 22 日、3 月 29 日邀集一級行政主管及各院院長研擬草案。並預計於 105 年 5 月 3 日上午 9 時邀集各學術主管，研商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有關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本院核心結構內容，提請 討論。

二、106 至 110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草案如附件。

決議： 惠請各主任參閱資料，如有修正意見，可於四月底前提出。

案由二：有關 106 學年度本院是否變更共同必修課程實施方式，提請 討論。

說明：

一、本院自 104 學年度起，擬定院共同選修課程「人文藝術專題講座（一）」「人文藝術專題講座（二）」二門課各 2 學分，開課時間為週五第 8 至 9 節，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 128 學分內，然 104 學年度上下學期均未達選課人數門檻，院共同選修課程並未開課。

二、本校其他學院作法如下：

（一）理學院由學系既有課程中挑選「微積分」「普通物理學」「計算機概論」「數位學習概論」「跨領域專題製作」「專業服務學習」六門課為院共同課程，由各系自行決定何者為院必修課程，何者為院選修課程，其中學院僅協調各教師開課「跨領域專題製作」，餘五門課皆為各系自行開課。由各系負責審核學生畢業學分之院共同課程學分。

（二）教育學院訂定「教育議題專題」「身心潛能激發與實踐」「科技在教育上之應用」等三門，均列為院必修課程，合計院必修 6 學分。由學院協調兼任教師授課，並由各系負責審核學生畢業學分之院共同課程學分。

（三）管理學院 105 學年度新定院選修「遊戲理論與管理」3 學分，大學部學生必選，碩士學位學程學生可下修。該課程由國企系與文創系共同負責授課，由各系自行審核畢業學分。

決議：

一、自 106 學年度起，訂定院必修課程「人文藝術專題講座：台中學」2 學分（不影

響各系必修學分，將自由選修下修為 18 學分)，預計上下學期各開三班。

- 二、責成各系主任於各系務或系課程委員會中討論本案決議之可行性，如有任何建議事項，惠請於本學期期末提送學院彙整，本院預計於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審議本案。

案由三：有關本院碩士招生策略，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 105 年 2 月 23 日 105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決議，校長裁示「各院招生策略於學術主管會議中由各院提出報告」，據此秘書室安排於 5 月 3 日之學術主管會議，由各院針對所屬學系碩士班招生情形及未來策略，進行簡報約 10 分鐘。
- 二、本院業於 105 年 3 月 31 日通知各系提供碩士班近三年招生困境、未來招生具體策略等，相關資料彙整如附件，內容是否需增刪，提請 討論。

決 議：

- 一、簡報內容照案通過。
- 二、有關收取碩士班報名費用之建議事項，惠請註冊組錄案參考：
  - (一) 音樂系建議該系日碩班一二階段報名費用一次收齊，以免發生第二階段考生未報到，而音樂系已聘該項目評審委員之現象。其他學系仍維持分階段收取報名費用。
  - (二) 諮心系建議該系在職專班報名費用分階段收取，以免考生未通過第一階段甄選，學系需耗費人力及時間逐一電話通知辦理退費事宜。其他學系仍維持一次收取報名費用。

案由四：有關本院各系參與全校性招生活動之輪流順序，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本校為開拓生源，積極參與全國各類招生活動，為增進人力運用之效率，擬比照其他學院作法，採全院各系輪流參與之方式，並建議由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實施。
- 二、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場支援教務處招生活動為 105 年 3 月 5 日嘉義大學博覽會，本院代表由台語系推派。

決 議：依本次會議抽籤順序為：語教系、諮心系、區社系、音樂系、美術系、英語系、台語系。

案由五：有關 2017 年人文藝術季開幕活動各系特色展演，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 感謝各系支持 2016 年人文藝術季開幕活動，預計明年 3 月初仍將舉辦開幕活動，希望各系提供結合學術特色專長之表演活動，如今年語教系自創詩歌吟唱、諮心系結合歌唱與恐怖情人解說等，請各系提前準備規劃。
- 二、 另為鼓勵學生積極參與人文藝術季各項系列活動，明年將設計學習認證機制，以類似學習護照形式呈現。

**決 議：**

- 一、 待本校行事曆確定後，應盡快確定開幕活動日期，以免與各系自辦活動撞期。
- 二、 學系特色展演部分，可設計由參與學生票選，獲最高支持之節目，學院將以補助該系相關經費作為鼓勵。
- 三、 學習認證機制應鼓勵學生參與其他學系舉辦之活動。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時間：下午 13 時 35 分